



BOB PAGE (鮑勃·佩吉)
選舉事務處

選舉事務處
1300 South Grand Avenue, Bldg. C
Santa Ana, California 92705
(714) 567-7600
傳真 (714) 567-7556
ocvote.gov

郵寄地址:
P.O. Box 11298
Santa Ana, California 92711

August 5, 2026

2026 年 11 月 3 日大選

親愛的選民，

在填寫這份聲明之前請仔細閱讀這份說明。
未遵循這些說明可能導致您的選票不被計算。

橙縣選舉事務處已經收到您的臨時選票。然而，您沒有在臨時信封的宣誓部分簽名。

為了確保您的臨時選票符合被計算資格，隨函附上的聲明必須填寫完成，並且在不遲於 2026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5 點之前送達選舉事務處。選舉法規 § 3019(j)(1)

但是，我們鼓勵您儘早完成並送交此聲明。

您必須在**未簽名選票聲明**上簽名，然後使用以下其中一種方式送回該聲明：

- **郵寄**至橙縣選舉事務處，1300 S. Grand Ave, Bldg C, Santa Ana, CA 92705，或使用隨函附上的郵資已付信封
- 在選舉當日晚上 8 點之前，**親自或委託送達**至橙縣的任一個投票中心，或在 2026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5 點之前送達至選舉事務處辦公室。投票中心的地點可以在 ocvote.gov/votecenter 查到
- 發送**電子郵件**至 ocvoter@ocvote.gov
- **傳真**至選舉事務處辦公室 (714) 567-7556 或 (714) 333-4488
- **投遞箱**：於選舉當日晚上 8 點前將填好的未簽名選票聲明投入設置於橙縣各地的選舉事務處選票投遞箱，或者在不遲於 2026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5 點之前投入選舉事務處辦公室的選票投遞箱

您在未簽名選票聲明上提供的簽名可能會被加入到您的選民登記記錄中，以便在未來的選舉中用於進行簽名比對。

您可以在 ocvote.gov/vlt 查詢您的選票狀態。

如果您有任何問題，請致電選舉事務處辦公室 (714) 567-7600。





BOB PAGE (鮑勃·佩吉)
選舉事務處

選舉事務處
1300 South Grand Avenue, Bldg. C
Santa Ana, California 92705
(714) 567-7600
傳真 (714) 567-7556
ocvote.gov

郵寄地址:
P.O. Box 11298
Santa Ana, California 92711

2026 年 11 月 3 日大選

未簽名選票聲明
(臨時選票)

本人，_____，是加州橙縣的登記選民。

我鄭重聲明若有虛假願受偽證罪之處罰，我收到並送回了臨時選票，我沒有，也不會在這次選舉中重複投票。我是我所投票選區的居民，且我是在臨時選票信封上所列姓名的人。

我了解如果我企圖或犯下任何與選舉相關欺詐行為，或者如果我協助或教唆欺詐，或者企圖幫助或教唆欺詐與選舉相關事宜，我可能會被判處重罪，被處以 16 個月或二年或三年的監禁。

我了解沒有簽署此聲明即代表我的臨時選票會被視為無效。

我了解選舉事務處必須將本聲明上的選民簽名與選民登記記錄中的簽名進行比對，該記錄可能包括選民駕駛執照或州身分證上的簽名。

(選民簽名)

(工整填寫姓名)

(日期)

(住宅街道地址)

(城市)

(郵遞區號)

